

臺北市立中山女高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生服儀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12：10

貳、地點：莊敬大樓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張校長云荼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會議紀錄：生輔組長(社活組長代理)

伍、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後續執行情形說明：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及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共 9 個提案均完成討論。

陸、主席致詞：

一、針對上次會議紀錄由學務處公告。

二、上次會議通過的提案經本次會議討論，討論通過之後將送期末校務會議，
經法定程序修改進新學年度的學生手冊。

柒、學務處工作報告：

一、上次會議決議完共 9 個議題，經兩次會議表決討論完成。

二、針對以下提案決議說明：

提案	案由	決議
一	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服儀委員會乙案，提請討論。	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服儀委員會(贊成票數 8 票、反對票數 6 票)。 本案通過。後續請修正相關法規。 附帶： 若第一個學期有提案通過，第二個學期則進行服儀規定的修改。 若第一個學期沒有提案通過，第二個學期召開服儀委員會，可以針對實施當中的問題或規定中窒礙難行的部分進行討論。
二	開放黑短褲，提請討論。	贊成票數 7 票、反對票數 8 票， 本案未通過。
三	上衣或下裝其一穿著(可辨識之)校服即可入校乙案，提請討論。	贊成票數 6 票、反對票數 8 票， 本案未通過。
四	開放穿著素色的長褲(不規定要穿黑長褲)乙案，提請討論。	贊成票數 0 票，反對票數 14 票， 本案未通過。
五	全面開放不限樣式材質黑色長褲乙案，提請討論。	贊成票數 10 票、反對票數 4 票， 本案通過。 本案應參照會議資料附件八之規

		範納入手冊，因提案說明與案由文字敘述不符應，決議後續修正案由字眼， 本案為附帶決議的方式有條件的通過。
六	下半身著校服或學校認可服裝時，上身可著便服，提請討論。	贊成票數 5 票、反對票數 9 票， 本案未通過。
七	全面開放學生入校時可著班服、社服、排服等以團體為單位和中山女高有關之服裝，提請討論。	贊成票數 5 票、反對票數 9 票， 本案未通過。
八	下雨天開放穿拖鞋入校門乙案，提請討論。	贊成票數 6 票、反對票數 8 票， 本案未通過。
九	開放出校門穿便服乙案，提請討論。	贊成票數 8 票、反對票數 6 票， 本案通過。後續請修正相關法規。

捌、提案討論

第一部分：

校長：針對會議資料 19 頁，為上次服委會會議紀錄，請各委員閱讀，內容有無問題？

學生代表：針對會議資料 25 頁、26 頁，家長提到以家長立場看到學生穿校服如有狀況可以立即協助，但後續學生代表有針對有沒有校服被騷擾、協助與否的問題回覆，而非參照往年紀錄及問卷的回饋配套，應該記錄有缺漏。

校長：如同 31 頁學生代表回覆內容。將 31 頁學生回覆內容重複貼上 26 頁「我們是參照往年紀錄及問卷的回饋作的配套」之後。

校長：同意經修改後的會議紀錄的委員請舉手。

出席委員全數同意。

後續請學務處依往例統一窗口公告會議紀錄。

第二階段：

校長：

一、本次會議是依照通過的三個提案，修正本校服儀規定，我們本次會修訂到兩個法，因為學校有《學生服儀規定》、《學生服裝儀容教育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辦法》，請學務處報告或學生代表先說明。

二、提案一修正

校長：《學生服裝儀容教育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第五項，「伍、會議運作：一、每學年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會議召開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我們要改成「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其他的條文都不變，只是把學年改成學期。以上修正有沒有問題？同意的請舉手。

出席委員全數同意。

三、提案五修正

校長：提案五，「全面開放不限樣式材質黑色長褲」附帶決議的部分還有「開放出校門穿便服」這兩個通過的部分，這部份請學務處向大家報告。

學務主任：提案一的後面有修正對照表，第一條是「學生到離校應著校服」，這邊把「離校以穿著合宜為原則」加進去，在提案中有提到放學可以穿自己的衣服，也就是到校要穿校服，離校就是以合宜為主。再來是第三條，加了如附件一、二，因為原本的附件是在第四儀容規定，那我們整體移到附件一、二。附件一是學校原本的附件，把整齊的校服、運動服搭配拍起來做成附件。上次學生整理的附件二，就是黑色的材質與樣式，要求以合宜舒適為原則，惟顏色必須是純黑色。第二是直接把禁止的材質，乳膠、蕾絲、亮片、PU皮革、絲襪寫進去，但沒有寫到牛仔褲，因為舊版的有寫牛仔褲。

主任教官：值勤最常遇到模擬兩可的情況是學生穿的是緊身貼腿的韻律褲，材質是彈性透氣的。再來大家比較常穿的是絲質的，褲管會有剪裁的，已經會剪到超過腳踝以上的，也是可以的嗎？第三個，絲襪是禁止的，那褲襪是可以的嗎？

學生代表：之前是有說禁止牛仔褲但現在沒有，但我查閱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一次服儀委員會的會議資料裡面我們沒有針對牛仔褲做規範，的確有牛仔短褲的照片，但我們放上去牛仔短褲的照片是在破洞的敘述裡面，我們是說破洞的褲子不行，但因為我們還有要討論夏季黑短褲的配套，所以才把破洞的黑色短褲放進去，所以我們這次沒有把牛仔褲放進禁止的材質範圍內。那至於韻律褲我比較想請問學校或執

行端，韻律褲或緊身褲穿入學校是有什麼不適合或不合時宜的地方嗎？

學生代表：上面那八種就是我們上次想到主要禁止的材質和樣式，而我們上次的會議已經表決禁止的材質就這八種，這八種以外就不在禁止的範圍裡面。各位委員有針對其他材質樣式有疑慮的話，那是不是要針對提案的附帶條款做附帶的表決呢？

學務主任：因為純黑這件事情還是要思考牛仔褲很難純黑，牛仔褲的材質在之前是沒有同意的。

高一級導師：1. 本次呈現的方式從正向表列改為負向表列，會造成執行問題。

過去採正向表列，用圖示的方式表示穿什麼樣的褲子及衣服，現在是用負面表列的方式，就是這八個圖以外的我們都開放，的確會造成執行端和學校問題。建議委員思考執行當中只要有任何我們覺得有任何困擾的、或覺得不妥的我們就趕快提出來，否則它就變成勢必上開放的。

2. 開放的幅度上次已經通過我們採黑色的，但有附帶決議。

目前看起來老師、家長、學校端有人擔心是否會有沒考慮到的負向樣式，那我們是不是可以再開一次附帶決議的表決的方式把它添加上去，比較完整。

學生代表：那針對還有哪些材質應該被禁止或是哪些的樣式也應該被禁止的話，我們要再額外開會討論哪些可以哪些不可以嗎？

因為上次表決是通過了，我不確定如果今天還要再新增哪些，這樣我們要怎麼做討論和表決，那今天如果委員提出牛仔褲不行的話，學生代表這邊不知道怎麼跟學生解釋為什麼牛仔褲不行，或者委員們要去講你們為什麼牛仔褲不行、為什麼韻律褲不行的擔憂。

主任教官：執行端只是想要有個確切審查的項目。

校長：我們上次通過時是附帶決議有一些限制的，有提到有關管理上的問題要進到委員會再來討論，所以我們要思考能不能執行，也包含能不能穿，甚至是觀感的這件事情，包含中山的學生在外面的形象，都是整體要做考量的，這就是系統思考，所以提到委員會討論。

整理一下，大家有提出來負向表列的項目會引起一些在管理上面的困難，還有是否有辦法詳列出所有考慮的內容。另建議大家思考用圖案還是文字去陳述比較妥切與清楚。目前用圖案提的負向表列，是否會造成大家覺得中山的學生常常有人都像圖案上這樣穿，請大家務必一併考量。

學務主任：之前 109 年的服儀委員會，那個時候就是有開放黑色素便褲。同學提到顏色必須為純黑，但是那時候我們是舉幾個例子，例子裡面有一個就是黑色的運動褲，但是旁邊有一條白色的邊，當時在服儀委員上就認定他不是純黑，所以現在列的第一條有寫顏色必須為純黑，但如果運動褲旁邊有一條白邊或他的牛仔褲雖然是純黑但還是有所謂的花邊，那這個都會很難認定。

學生代表：我們提出純黑就是真的純黑，不管是花邊或是白條都是不行的。

主任教官：只有文字敘述會彈性空間會比較大，大家在執行上跟解讀上會保留一些彈性，那真的要用負面表列的話，也可以先請我們的同學委員利用早上的時間輪流一起實際在七點到八點到現場去看一下，到底實際同學們入校的穿著。因為你們看到都是只有校內時間，實際執行只有在進校，這樣子提後面的修訂會更直接更明確。

校長：我們希望這次修完能夠長久，不然就像 109 提出來修正完之後，大家其實 111 就覺得好像不太適合又要再修。那這次提出來就是可以長遠的執行下去，把各種可能性的狀況來做思考，也包含對我們的形象觀感的部分也一併考慮。

高三級導師：能否先把所有的材質跟款式先提列出來，因為我們不知道還有什麼樣的材質、也不知道衣服設計還會有什麼樣的款式，一但負面表列，可能下學期就會跑出一些新材質跟新的服裝設計的款式，那我們是不是要增加圖片呢？我之前在開會討論這個提案的時候就曾經提過提案的文字敘述，和我們要表決的內容完全不一樣，但是後來討論的結果是我們可以修正提案的內容，所以才會通過的。

學生代表：教官室是否能提出比較常遇到學生入校的穿著，你們認為不符合規定的褲子樣式。

主任教官：這個會議是集結大家的意見，我只能代表師長的立場，無法代表學生

的觀點的立場，大家可以廣泛蒐集現場的資訊。

高一級導師：剛剛校長所說我認同，當我看到這種圖示的時候還真的以為中山女高的學生一定會穿這樣，我們要讓學生穿的合宜、合適、舒適，但是又安全等等，這麼考量，所以說我也認同可不可以改成純文字描述的方式。基本上我們大方向沒有改變，因為原來提案是全面開放不限樣式材質黑色長褲，提案由雖然是這樣寫，但實際上不代表完全沒有任何限制，這就是我們今天討論的一個原因。

學務主任：我覆議立維老師，我們可以只要把附件二改成合宜舒適為原則，惟顏色必須為純黑，禁止的材質與設計，留下文字。但是因為既然是附件，附件一有正確的穿著，那附件二就等於是不可 OK 的穿著。

學生代表：目前委員對於材質都有不同看法，我建議我們能不能針對附件二的修訂先進行表決，若有半數通過就不用改，沒有過半數就再討論再修改。

校長：所以我們有一個提案，是就按照原定這樣子的方式提出。第二個就是我們把附件二的附件轉換為文字改到我們的服儀規定裡面，那有可能可以改到哪一條裡面？我們先看看不可行。

主任教官：1 和 2 之間。1 是制服，但 2 要改成上衣，或是 1 變成上衣、2 變成褲子、3 變成運動服裝。

學務主任：我們一般規定下面就有入校時應穿著學校認可服裝或繡有學號之校服，下著可著黑色制式裙子、長褲、運動服褲或合宜黑素色便褲。那是否就在黑色素便褲旁邊加上，合宜舒適便褲的條件為，1、必須為純黑；2、禁止乳膠、蕾絲、亮片、PU 皮革、皮褲、絲襪等。

主任教官：我的建議上面閱讀上大家會直接找校服，各式的穿搭都在上面，下面是原則性的規範，我會覺得修在上面校服的括號一那邊，可能大家在閱讀上查找會比較清楚。把褲子的特別說明放在括號二一般規定那邊，會比較不好找到。

校長：原本舊的這個東西要解釋的是黑色素便褲對不對，所以我們現在修訂的是黑色素便褲更細節的規定。不過我們剛剛確實有困擾就是它禁止的材質寫法用附上表列，未來若一直增加可能會產生篇幅很大都是不合格的範例這種情形，建議要客觀、長遠的思考。

學務主任：還有一個印象之前好像有網狀兩個字，就是之前不合適的也有網狀。

校長：第一個是通過原案的部分；第二個就是我們覺得不管是圖片或者是材質的部分大家都還是有疑慮覺得需要再討論修正的。這兩題我們先做確認，至於後面我們要怎麼修，這是很慎重的事，我們多花點時間把它訂好其實是必要的。

表決：投票結果是 6 票贊成、7 票反對。後續進行細部的修正討論。

校長：我們就必須再去思考，第一個包含我們禁止的材質。第二是呈現的方式，要不要圖面的表列或者是我們用文字的方式修正到服儀的規定裡面。下一次會議前學務處再幫我們提供多一點的資料跟討論的可行性，再提到會議上面來，不然今天第一次看到的時候很多東西可能大家都必須要再做一些思考。

第二個就是剛剛主教建議服儀委員早上也去了解一下現況，再跟同學們也討論一下這個可行性的部分。大家再看一下有沒有臨時的提議。

學生代表：今年服務委員會的提案受到師生較多的關注，校網針對前幾年服儀委員會，規定的修正似乎比較少會公布在校網的最新公告，讓同學們都能夠看到，就只有在生輔組的專欄可以看到紀錄。想問一下學務處或是相關單位能不能在經過我們可能下一次會議或是我們條文都修正通過之後，會有什麼管道去發這個消息、如何公布。或者是這次能不公布在校網，或是公布在班群，讓同學知道說這次的服儀委員會提案是什麼樣的結果，讓整個程序更公開透明一點。

校長：修正的內容會進校務會議通過之後公告，學校所有會議紀錄，包含校務會議紀錄都有其公告的位置，以利後續都可以找到而不會被時間壓過去。

學務主任：學校有 30 多個委員會，每個委員會及會議記錄對我們來講都是重要的。

建議可以可以把路徑或連結，由你們的管道去讓同學有興趣去看，或者下個月到班代大會來報告。我們之前的膳食委員會也有到服務委員會來報告。如果你們覺得要多一點管道去釋放這個訊息，班代大會是一個很好的路徑。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